

#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安旭涛先生的辞职报告，安旭涛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由于安旭涛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安旭涛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期间，安旭涛先生仍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旭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安旭涛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安旭涛先生在任独立董事期间的辛勤付出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提名陈斌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在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其为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就以上补选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陈斌权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

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安旭涛先生的辞职报告;
- 2、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斌权先生，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8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代表，投资发展部部长等；2014年11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11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2016年10月至2022年6月，就职于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年6月至今，就职于浙江春晖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陈斌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从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陈斌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